

江西省学生体育协会

赣学体函〔2026〕3号

关于江西省第十七届运动会羽毛球比赛(学校部高校组) 暨 2026 年江西省大学生羽毛球比赛(专科组) 的补充通知

各有关参赛单位:

根据江西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江西省大中小学体育竞赛活动的通知》(赣教体艺字〔2026〕3号)和江西省学生体育协会《关于印发江西省第十七届运动会(学校部高校组)暨 2026 年江西省高校体育竞赛各项目竞赛规程的通知》(赣学体字〔2026〕6号)文件的要求,江西省第十七届运动会羽毛球比赛(学校部高校组)暨 2026 年江西省大学生羽毛球比赛(专科组)定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7 月 2 日在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举行。为了进一步做好赛事组织工作,完善比赛的各项事宜,现补充通知如下。

一、报到安排及相关要求

(一) 省调技术官员

裁判长、副裁判长、编排长、裁判员于2026年6月23日上午9:00前，到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体育馆报到，领取赛事工作资料，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丁香路一号。

(二) 各参赛代表队

本次赛事专科组所有参赛代表队，领队、教练员于2026年6月23日14:00-18:30，前往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图书馆学术报告厅，办理队伍报到、参赛资格核验手续（材料不全的代表队不安排比赛）。需提交核验材料具体如下：

(1) 运动员二代身份证（一律不接受户口本、临时身份证）。

(2) 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运动员赛前30日内的身体健康证明材料（含心电图报告单及常规身高、体重、视力等体检项目表）。

(3) 全队人员（含领队、教练员）专为参加本次比赛办理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含领队、教练员往返赛区途中和比赛期间），学生运动员不得以学生平安保险单代替。

(4) 领队、教练员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参赛承诺书》。

二、竞委会会议暨裁判长与领队、教练员联席会安排

定于2026年6月23日19:00在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图书馆学术报告厅召开竞委会会议暨裁判长与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请各代表队领队和教练员各1人准时参会（其他人员不得替会），不得无故缺席、迟到、早退。

三、其他事项

（一）本次比赛各代表队食宿自行安排，费用自理。外地参赛代表队需住宿酒店推荐等服务，可联系赛事承办方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对接人员：朱玲，联系电话：13672210019。

（二）运动员检录时，由本人持有效二代身份证进行核验，概不接受户口本和临时身份证办理信息核验，信息不符者不得参加比赛。

（三）运动员若在比赛期间身体不适，不要勉强坚持参赛，可由本队领队或教练员按规程和规则规定申请因伤病弃权，否则后果自负；但对无故弃权者仍执行竞赛纪律规定。

（四）各代表队领队、教练员必须全程在岗在位、履职尽责，参加赛前竞委会会议等活动。赛事期间若因特殊情况需离开赛区，须提交学校出具的请假说明。无故缺席相关活动或私自离赛区者，将直接影响本次赛事评优评先资格。

（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省学生体育协会秘书处钟理红，电话：15387911230）

